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0年)

填表单位（公章）：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办事处

项目名称	行政管理工作-后勤保障服务管理-机关食堂服务管理		项目类别		常规（√）一次性（）追加（）			
项目主管单位	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		项目实施单位		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机关事务中心			
项目周期	—1—年		项目属性		新增（）延续（√）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947.26	3030.55	3023.64	10	99.80%	9.98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947.26	3030.55	3023.64	—	99.80%	9.98	
	其他资金			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街道办四个办公点饭堂及四个社区饭堂2020年的运营。			保证八个饭堂的正常运营，保障工作人员的用餐以及年初因“新冠”疫情而提供的餐饮保障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目标	数量	保障运营食堂个数	8个	8个	10	10	无
			保障用餐人数	≥2400人	2445	10	10	无
		质量	食堂食品安全检验合格率	100%	90%	10	9	通过第三方每月快检发现1次未达到合格率。要求配送公司必须提供蔬菜类的检验报告备案备查，用流动的清水清洗处理后再送至食堂验货，食堂验货时再次进行简易的抽检，交由服务员再次进行流动性的清水清洗几遍后制作。
			食堂工作人员持证上岗率	100%	100%	10	10	无
		时效	食堂食品提供及时性	及时	及时	10	10	无
		效益目标	经济效益	无	无	无	0	0
	社会效益		食堂食品安全卫生	有效保障	有效	15	13	有各别食品未达到收货要求,后续将要求配送公司重新进行配送及加强卫生监督。
			街道工作正常运作	有效保障	有效	15	15	无
	生态效益		无	无	无	0	0	无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无	无	无	0	0	无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85%	85%	10	10	无
	总分					100	96.98	
审核意见：								
填报人：黄惠军			联系方式：		28070369	填报日期：		

单位负责人：

分管领导：

备注：1.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，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。
2. 绩效指标中的“三级指标”和“指标目标值”按照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。
3.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，必须填写“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”。
4.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，总分设定为100分，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，效益指标30分，满意度指标10分，预算执行率10分。